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（征求意见稿）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河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26号）有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市科技局对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，现将清理结果公布如下：

1. 《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三门峡市科技揭榜挂帅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三科字〔2021〕55号）等6个规范性文件继续有效。

二、《中共三门峡市委组织部 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 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<三门峡市乡村科技员队伍建设实施方案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三科字〔2022〕45号）1个规范性文件宣布废止，凡宣布废止的规范性文件，自本决定印发之日起一律停止执行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。

附件：1.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（6件）

2.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（1件）

2025年8月11日

附件1

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（6件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规范性文件名称 | 发文字号 |
| 1 | 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三门峡市科技揭榜挂帅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 | 三科字〔2021〕55号 |
| 2 | 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大科技助力乡村振兴的若干举措》的通知 | 三科字〔2022〕38号 |
| 3 | 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《三门峡市技术创新中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 | 三科字〔2022〕104号 |
| 4 | 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 中共三门峡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《三门峡市重点创新平台引进人才工作细则》的通知 | 三科字〔2023〕72 号 |
| 5 | 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 中共三门峡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《三门峡市高层次创业人才引进工作细则》的通知 | 三科字〔2023〕74 号 |
| 6 | 三门峡市财政局 三门峡市科技局关于印发《三门峡市市级财政科技创新项目专家咨询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 | 三科字〔2023〕66号 |

附件2

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（1件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文件名称 | 发文字号 |
| 1 | 中共三门峡市委组织部 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 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《三门峡市乡村科技员队伍建设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 | 三科字〔2022〕45号 |